

证券代码：603112

证券简称：华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5

转债代码：113637

转债简称：华翔转债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出具的《关于变更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

国泰君安作为公司 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及 2021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原委派李翔先生、夏姗姗女士作为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夏姗姗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泰君安现委派李丹女士接替夏姗姗女士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责任。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 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及 2021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李翔先生、李丹女士，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李丹女士的简历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对保荐代表人夏姗姗女士在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8 日

附：保荐代表人李丹女士简历

李丹女士，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曾主持或参与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等项目。李丹女士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